

#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举办全国第一期新任督学任职资格 网络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督导部门：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督导条例》和《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要求，建设一支信念坚定、基础扎实、适应岗位要求的新任督学队伍，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决定举办全国第一期新任督学任职资格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目标

帮助新任督学树立正确的督导理念，熟悉教育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了解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相关理论和知识，掌握评估监测的方法技术，夯实督导组织实施的能力，使新任督学具有履行职责必备的思想政治素质、品德修养、知识结构和督导能力，胜任督学岗位工作。

### 二、培训对象

全国范围各级新任（任职1年以内）或拟任督学，共计2000

人(名额分配见附件 1),具体人员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三、培训时间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共 4 个月。

### 四、培训内容

遵循督学专业发展规律,以岗位关键任务为出发点,设置思想政治素养、职业品德修养、教育政策与法规、教育形势与任务、教育理论与知识、督导专业知识与能力、督导经验与案例、信息技术应用、领导能力与个人素养等内容。

### 五、培训形式

以学员为主体、以鲜活案例为载体,坚持知行并重、能力本位的原则,依托督学网络学院平台 (<http://dx.tcc.edu.cn/>) ,采用“必修课程+选修课程”的模式进行网络研修,安排课程学习、主题研讨和在线测试三个培训环节,共计 80 学时。

### 六、考核结业

按照过程性与终结性相结合的考核要求,完成学习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的学员,可在督学网络学院“项目证书”处打印“结业证书”。参训单位可将其纳入学员相关档案,学习时长计入继续教育培训学时,各单位可把培训成绩作为督学资格认定的参考。

### 七、有关要求

1.组织报名。请各地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本次报名,并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前将培训负责人、班级管理员信息表(见附件 2)、学员信息表(见附件 3)发送至督学网络学院电子邮箱

dpx@naea.edu.cn。本次培训以省级为单位报名和编制教学班，各省需安排1名培训负责人，并配1名班级管理员配合督学网络学院做好学员学习管理工作。

**2. 免收培训费。**本次培训由教育督导局提供专项经费支持，不收取任何培训费用。

**3.自行组织培训。**各地可充分利用督学网络学院等机构的培训资源，对未参加新任督学任职资格培训的各级各类教育督导人员自行组织实施培训。

#### **4.联系方式**

督学网络学院

联系人：栾淑秀      电话：010-69263804

邮 箱：dpx@naea.edu.cn

附件：1.名额分配表

2.培训负责人、班级管理员信息表

3.学员信息表



附件 1

名额分配表

省份	参训人数	省份	参训人数	省份	参训人数
北京	50	安徽	85	四川	90
天津	50	福建	50	贵州	50
河北	55	江西	55	云南	80
山西	55	山东	85	西藏	50
内蒙古	60	河南	90	陕西	55
辽宁	70	湖北	85	甘肃	70
吉林	65	湖南	70	青海	50
黑龙江	65	广东	90	宁夏	50
上海	50	广西	70	新疆	60
江苏	60	海南	4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35
浙江	55	重庆	55	合计	2000

### 培训负责人、班级管理员信息表

填报单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邮箱：\_\_\_\_\_

管理角色	是否本期学员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州、盟）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姓名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培训负责人								
班级管理员								
班级管理员								

说明：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培训负责人汇总此表后用 Excel 格式发送至电子邮箱：dpx@naea.edu.cn；

2. 手机号是培训沟通重要手段和督学网络学院学习账号，必须真实准确，为本人常用号码。

附件 3

学员信息表

填报单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邮箱：\_\_\_\_\_

学员类别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州、盟)	县(市、区、旗)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姓名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说明：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培训负责人汇总此表后用 Excel 格式发送至电子邮箱：dpx@naea.edu.cn；

2. 手机号是培训沟通重要手段和督学网络学院学习账号，必须真实准确，为本人常用号码；

3. 学员类别：省级督学填“省级”、市级督学填“市级”、县级督学填“县级”。